

丰县社会工作督导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徐采磋(2023)JSZHGC(X)009)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徐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丰县社会工作督导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25万元,招标人为丰县民政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预算金额: 25万元人民币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丰县社会工作督导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丰县社会工作督导服务: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3-05-16 09:00到2023-05-23 17:00

获取方式: 供应商在购买磋商文件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以下资料复印件或扫描件一套(加盖公章): 投标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副本)。邮箱: 3108822198@qq.com, 通过网上报名的单位, 汇款并发送资料完毕后须电话告知我公司, 以便及时发送磋商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05-29 14:3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05-29 14:30

开标地点: 徐州市泉山区矿大科技园泉山科技楼(A2楼)南四楼开标室

七、其他

丰县社会工作督导服务的潜在供应商应按本项目公告要求报名后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5月29日下午14: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徐采磋（2023）JSZHG（X）009

项目名称：丰县社会工作督导服务

预算金额：25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25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丰县社会工作督导服务，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壹年，完成所有服务。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获取时间：2023年5月16日至2023年5月23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获取方式：供应商在购买磋商文件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以下资料复印件或扫描件一套（加盖公章）：投标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副本）。邮箱：3108822198@qq.com，通过网络报名的单位，汇款并发送资料完毕后须电话告知我公司，以便及时发送磋商文件。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500元（售后不退），联系人：刘朋，联系电话：0516-83990657。

3. 报名合格后，采购文件将以邮件形式发送到各报名供应商的电子邮箱。

四、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5月29日北京时间14:30，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将被拒收。

开标时间：2023年5月29日北京时间14:30

开标地点：徐州市泉山区矿大科技园泉山科技楼（A2楼）南四楼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响应文件的接收：

1. 首次响应文件开始接收时间：2023年5月29日北京时间14:00；

2. 首次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3年5月29日北京时间14:30；

3.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2023年5月29日北京时间14:30；

地点：徐州市泉山区矿大科技园泉山科技楼（A2楼）南四楼开标室。

（二）询问和质疑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江苏中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出质疑。

2.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三）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以所发布的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采购的相关内容人。发布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采购的相关内容人关注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四）终止采购

终止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终止公告”的形式通知已经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采购的相关内容人，发布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采购的相关内容人关注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五）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六）特别说明

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代表做好个人防护，严格执行疫情报告、人员隔离等要求。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丰县民政局

地址：中阳大道322号新城区行政中心

联系人：高桐，联系电话：1816821881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中瀚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徐州市泉山区矿大科技园泉山科技楼南四楼（A2楼）招标代理部

联系方式：0516-8399065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朋

电话：0516-83990657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丰县民政局

地 址：中阳大道322号新城区行政中心

联 系 人：高桐

